

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

敬啟者：

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——樂器班（第二期）

本校已完成「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」音樂範疇的遴選程序，貴子女選定的音樂興趣班詳情如下：

音樂興趣班：樂器班（第二期）

上課日期 (共14堂)	第二期（共14堂）		
	2019年	3月	6, 13, 20, 27日
		4月	10, 17日
		5月	1, 8, 15, 22, 29日
		6月	--
7月		3, 10, 17日	
時間	逢星期三，下午三時四十五分至五時十五分		
地點	本校二樓課室或六樓活動室		
費用	第二期：\$900，按金\$200，合共\$1100元正。 【中四至中六之成員，每期只需繳付按金\$200元正。】		
負責老師	盛敏堅老師		
其他事項	1. 全學期學費分兩期支付，共\$2200元（如需借用學校樂器，需收取樂器維修費全期\$100）； 2. 如學員每期的出席率達80%，可於每期完結後獲退回按金\$200； 3. 如學員表現優異，將有機會獲推薦加入管弦樂團／步操管樂團，並代表學校參加比賽；凡獲推薦者，即同時參加樂器班及管弦樂團／步操管樂團，則只須繳付樂器班之費用； 4. 如因特別事故、導師請病假或上課日期有所更改，校方將安排補課，時間另行通知學生。		

學員請於3月15日（星期五）將回條交回盛敏堅老師或校務處。如有疑問，可致電2476 4263與負責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各家長

校長

鄧瑞嬋博士謹啟

以上費用將於稍後以自動轉賬方式從家長所提供之銀行戶口中扣除，本校在轉賬前將會另行通知有關款項詳情。請家長在轉賬日期前將費用存入付款的銀行戶口內，若因戶口存款不足而無法扣取所需款項，有關扣賬銀行會收取不多於港幣150元之手續費（視乎個別銀行而定）。

凡未有申請以自動轉賬繳費之家長，必須以現金或支票到校務處繳交費用。繳費日期將於稍後公佈，屆時請著 貴子女將費用交到校務處。如用支票繳交，支票抬頭為：「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法團校董會」。

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

----- ✂ -----

本校檔號：18-19/202C(IC)

回 條

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

敬覆者：

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——樂器班（第二期）

本人知悉有關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之專函內容，敝子女_____班(_____)_____將會參加樂器班（第二期），並 *會 / 不會 借用學校樂器。
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弦樂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木管樂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銅管樂班
借用樂器名稱：			

此覆

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校長鄧博士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或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手提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三月_____日

*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✓號。